漢書/卷03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荊燕吳傳 第五 ◄

漢書
卷三十六 楚元王傳 第六

► 季布欒布田叔傳 第七

劉交

楚元王交字游，高祖同父少弟也。好書，多材藝。少時嘗與魯穆生、白生、申公俱受詩於浮丘伯。伯者，孫卿門人也。及秦焚書，各別去。

高祖兄弟四人，長兄伯，次仲，伯蚤卒。高祖既為沛公，景駒自立為楚王。高祖使仲與審食其留侍太上皇，交與蕭、曹等俱從高祖見景駒，遇項梁，共立楚懷王。因西攻南陽，入武關，與秦戰於藍田。至霸上，封交為文信君，從入蜀漢，還定三秦，誅項籍。即帝位，交與盧綰常侍上，出入臥內，傳言語諸內事隱謀。而上從父兄劉賈數別將。

漢六年，既廢楚王信，分其地為二國，立賈為荊王，交為楚王，王薛郡、東海、彭城三十六縣，先有功也。後封次兄仲為代王，長子肥為齊王。

初，高祖微時，常避事，時時與賓客過其丘嫂食。嫂厭叔與客來，陽為羹盡，轑釜，客以故去。已而視釜中有羹，繇是怨嫂。及立齊、代王，而伯子獨不得侯。太上皇以為言，高祖曰：「某非敢忘封之也，為其母不長者。」七年十月，封其子信為羹頡侯。

元王既至楚，以穆生、白生、申公為中大夫。高后時，浮丘伯在長安，元王遣子郢客與申公俱卒業。文帝時，聞申公為詩最精，以為博士。元王好詩，諸子皆讀詩，申公始為詩傳，號魯詩。元王亦次之詩傳，號曰元王詩，世或有之。

高后時，以元王子郢客為宗正，封上邳侯。元王立二十三年薨，太子辟非先卒，文帝乃以宗正上邳侯郢客嗣，是為夷王。

劉郢客

申公為博士，失官，隨郢客歸，復以為中大夫。立四年薨，子戊嗣。文帝尊寵元王，子生，爵比皇子。景帝即位，以親親封元王寵子五人：子禮為平陸侯，富為休侯，歲為沈猶侯，埶為宛朐侯，調為棘樂侯。

初，元王敬禮申公等，穆生不耆酒，元王每置酒，常為穆生設醴。

劉戊

及王戊即位，常設，後忘設焉。穆生退曰：「可以逝矣！醴酒不設，王之意怠，不去，楚人將鉗我於市。」稱疾臥。申公、白生強起之曰：「獨不念先王之德與？今王一旦失小禮，何足至此！」穆生曰：「易稱『知幾其神乎！幾者動之微，吉凶之先見者也。君子見幾而作，不俟終日。』先王之所以禮吾三人者，為道之存故也；今而忽之，是忘道也。忘道之人，胡可與久處！豈為區區之禮哉？」遂謝病去。申公、白生獨留。

王戊稍淫暴，二十年，為薄太后服私姦，削東海、薛郡，乃與吳通謀。二人諫，不聽，胥靡之，衣之赭衣，使杵臼雅舂於市。休侯使人諫王，王曰：「季父不吾與，我起，先取季父矣。」休侯懼，乃與母太夫人奔京師。二十一年春，景帝之三年也，削書到，遂應吳王反。其相張尚、太傅趙夷吾諫，不聽。遂殺尚、夷吾，起兵會吳西攻梁，破棘壁，至昌邑南，與漢將周亞夫戰。漢絕吳楚糧道，士饑，吳王走，戊自殺，軍遂降漢。

劉禮

漢已平吳楚，景帝乃立宗正平陸侯禮為楚王，奉元王後，是為文王。四年薨，子安王道嗣。二十二年薨，子襄王注嗣。十四年薨，子節王純嗣。十六年薨，子延壽嗣。宣帝即位，延壽以為廣陵王胥武帝子，天下有變必得立，陰欲附倚輔助之，故為其後母弟趙何齊取廣陵王女為妻。與何齊謀曰：「我與廣陵王相結，天下不安，發兵助之，使廣陵王立，何齊尚公主，列侯可得也。」因使何齊奉書遺廣陵王曰：「願長耳目，毋後人有天

下。」何齊父長年上書告之。事下有司，考驗辭服，延壽自殺。立三十二年，國除。

初，休侯富既奔京師，而王戊反，富等皆坐免侯，削屬籍。後聞其數諫戊，乃更封為紅侯。太夫人與竇太后有親，懲山東之寇，求留京師，詔許之。富子辟彊等四人供養，仕於朝。太夫人薨，賜塋，葬靈戶。富傳國至曾孫，無子，絕。

交孫 辟彊

辟彊字少卿，亦好讀詩，能屬文。武帝時，以宗室子隨二千石論議，冠諸宗室。清靜少欲，常以書自娛，不肯仕。昭帝即位，或說大將軍霍光曰：「將軍不見諸呂之事乎？處伊尹、周公之位，攝政擅權，而背宗室，不與共職，是以天下不信，卒至於滅亡。今將軍當盛位，帝春秋富，宜納宗室，又多與大臣共事，反諸呂道，如是則可以免患。」光然之，乃擇宗室可用者。辟彊子德待詔丞相府，年三十餘，欲用之。或言父見在，亦先帝之所寵也。遂拜辟彊為光祿大夫，守長樂衛尉，時年已八十矣。徙為宗正，數月卒。

辟彊子 德

德字路叔，少修黃老術，有智略。少時數言事，召見甘泉宮，武帝謂之「千里駒」。昭帝初，為宗正丞，雜治劉澤詔獄。父為宗正，徙大鴻臚丞，遷太中大夫，後復為宗正，雜案上官氏、蓋主事。德常持老子知足之計。妻死，大將軍光欲以女妻之，德不敢取，畏盛滿也。蓋長公主孫譚遮德自言，德數責以公主起居無狀。侍御史以為光望不受女，承指劾德誹謗詔獄，免為庶人，屏居山田。光聞而恨之，復白召德守青州刺史。歲餘，復為宗正，與立宣帝，以定策賜爵關內侯。地節中，以親親行謹厚封為陽城侯。子安民為郎中右曹，宗家以德得官宿衛者二十餘人。

德寬厚，好施生，每行京兆尹事，多所平反罪人。家產過百萬，則以振昆弟賓客食飲，曰：「富，民之怨也。」立十一年，子向坐鑄偽黃金，當伏法，德上書訟罪。會薨，大鴻臚奏德訟子罪，失大臣體，不宜賜謚置嗣。制曰：「賜謚繆侯，為置嗣。」傳至孫慶忌，復為宗正太常。薨，子岑嗣，為諸曹中郎將，列校尉，至太常。薨，傳子，至王莽敗，乃絕。

德子 向

向字子政，本名更生。年十二，以父德任為輦郎。既冠，以行修飭擢為諫大夫。是時，宣帝循武帝故事，招選名儒俊材置左右。更生以通達能屬文辭，與王褒、張子僑等並進對，獻賦頌凡數十篇。上復興神僊方術之事，而淮南有枕中鴻寶苑秘書。書言神僊使鬼物為金之術，及鄒衍重道延命方，世人莫見，而更生父德武帝時治淮南獄得其書。更生幼而讀誦，以為奇，獻之，言黃金可成。上令典尚方鑄作事，費甚多，方不驗。上乃下更生吏，吏劾更生鑄偽黃金，繫當死。更生兄陽城侯安民上書，入國戶半，贖更生罪。上亦奇其材，得踰冬減死論。會初立穀梁春秋，徵更生受穀梁，講論五經於石渠。復拜為郎中給事黃門，遷散騎諫大夫給事中。

元帝時

元帝初即位，太傅蕭望之為前將軍，少傅周堪為諸吏光祿大夫，皆領尚書事，甚見尊任。更生年少於望之、堪，然二人重之，薦更生宗室忠直，明經有行，擢為散騎宗正給事中，與侍中金敞拾遺於左右。四人同心輔政，患苦外戚許、史在位放縱，而中書宦官弘恭、石顯弄權。望之、堪、更生議，欲白罷退之。未白而語泄，遂為許、史及恭、顯所譖愬，堪、更生下獄，及望之皆免官。語在望之傳。其春地震，夏，客星見昴、卷舌間。上感悟，下詔賜望之爵關內侯，奉朝請。秋，徵堪、向，欲以為諫大夫，恭、顯白皆為中郎。冬，地復震。時恭、顯、許、史子弟侍中諸曹，皆側目於望之等，更生懼焉，乃使其外親上變事，言：

竊聞故前將軍蕭望之等，皆忠正無私，欲致大治，忤於貴戚尚書。今道路人聞望之等復進，以為且復見毀讒，必曰嘗有過之臣不宜復用，是大不然。臣聞春秋地震，為在位執政太盛也，不為三獨夫動，亦已明矣。且往者高皇帝時，季布有罪，至於夷滅，後赦以為將軍，高后、孝文之間卒為名臣。孝武帝時兒寬有重罪繫，按道侯韓說諫曰：「前吾丘壽王死，陛下至今恨之；今殺寬，後將復大恨矣！」上感其言，遂貰寬，復用之，位至御史大夫，御史大夫未有及寬者也。又董仲舒坐私為災異書，主父偃取奏之，下吏，罪至不道，幸蒙不誅，復為太中大夫，膠西相，以老病免歸。漢有所欲興，常有詔問。仲舒為世儒宗，定議有益天下。孝宣皇帝時，夏侯勝坐誹謗繫獄，三年免為庶人。宣帝復用勝，至長信少府，太子太傅，名敢直言，天下美之。若乃群臣，多此比類，難一二記。有過之臣，無負國家，有益天下，此四臣者，足以觀矣。

書奏，恭、顯疑其更生所為，白請考姦詐。辭果服，遂逮更生繫獄，下太傅韋玄成、諫大夫貢禹，與廷尉雜考。劾更生前為九卿，坐與望之、堪謀排車騎將軍高、許、史氏侍

中者，毀離親戚，欲退去之，而獨專權。為臣不忠，幸不伏誅，復蒙恩徵用，不悔前過，而教令人言變事，誣罔不道。更生坐免為庶人。而望之亦坐使子上書自冤前事，恭、顯白令詣獄置對。望之自殺。天子甚悼恨之，乃擢周堪為光祿勳，堪弟子張猛光祿大夫給事中，大見信任。恭、顯憚之，數譖毀焉。更生見堪、猛在位，幾己得復進，懼其傾危，乃上封事諫曰：

臣前幸得以骨肉備九卿，奉法不謹，乃復蒙恩。竊見災異並起，天地失常，徵表為國。欲終不言，念忠臣雖在刎畝，猶不忘君，惓惓之義也。況重以骨肉之親，又加以舊恩未報乎！欲竭愚誠，又恐越職，然惟二恩未報，忠臣之義，一杼愚意，退就農畝，死無所恨。

臣聞舜命九官，濟濟相讓，和之至也。眾賢和於朝，則萬物和於野。故簫韶九成，而鳳皇來儀；擊石拊石，百獸率舞。四海之內，靡不和寧。及至周文，開基西郊，雜遝眾賢，罔不肅和，崇推讓之風，以銷分爭之訟。文王既沒，周公思慕，歌詠文王之德，其《詩》曰：「於穆清廟，肅雍顯相；濟濟多士，秉文之德。」當此之時，武王、周公繼政，朝臣和於內，萬國驩於外，故盡得其驩心，以事其先祖。其《詩》曰：「有來雍雍，至止肅肅，相維辟公，天子穆穆。」言四方皆以和來也。諸侯和於下，天應報於上，故周頌曰「降福穰穰」，又曰「飴我釐麰」。釐麰，麥也，始自天降。此皆以和致和，獲天助也。

下至幽、厲之際，朝廷不和，轉相非怨，詩人疾而憂之曰：「民之無良，相怨一方。」眾小在位而從邪議，歙歙相是而背君子，故其《詩》曰：「歙歙訿訿，亦孔之哀！謀之其臧，則具是違；謀之不臧，則具是依！」君子獨處守正，不橈眾枉，勉彊以從王事則反見憎毒讒愬，故其《詩》曰：「密勿從事，不敢告勞，無罪無辜，讒口嗷嗷！」當是之時，日月薄蝕而無光，其《詩》曰：「朔日辛卯，日有蝕之，亦孔之醜！」又曰：「彼月而微，此日而微，今此下民，亦孔之哀！」又曰：「日月鞠凶，不用其行；四國無政，不用其良！」天變見於上，地變動於下，水泉沸騰，山谷易處。其《詩》曰：「百川沸騰，山冢卒崩，高岸為谷，深谷為陵。哀今之人，胡憯莫懲！」霜降失節，不以其時，其《詩》曰：「正月繁霜，我心憂傷；民之訛言，亦孔之將！」言民以是為非，甚眾大也。此皆不和，賢不肖易位之所致也。

自此之後，天下大亂，篡殺殃禍並作，厲王奔彘，幽王見殺。至乎平王末年，魯隱之始即位也，周大夫祭伯乖離不和，出奔於魯，而春秋為諱，不言來奔，傷其禍殃自此始也。

是後尹氏世卿而專恣，諸侯背畔而不朝，周室卑微。二百四十二年之間，日食三十六，地震五，山陵崩陁二，彗星三見，夜常星不見，夜中星隕如雨一，火災十四。長狄入三國，五石隕墜，六鷁退飛，多麋，有蜮、蜚，鴝鵒來巢者，皆一見。晝冥晦。雨木冰。李梅冬實。七月霜降，草木不死。八月殺菽。大雨雹。雨雪雷霆失序相乘。水、旱、饑，蝝、螽、螟螽午並起。當是時，禍亂輒應，弒君三十六，亡國五十二，諸侯奔走，不得保其社稷者，不可勝數也。周室多禍：晉敗其師於貿戎；伐其郊；鄭傷桓王；戎執其使；衛侯朔召不往，齊逆命而助朔；五大夫爭權，三君更立，莫能正理。遂至陵夷不能復興。

由此觀之，和氣致祥，乖氣致異；祥多者其國安，異眾者其國危，天地之常經，古今之通義也。今陛下開三代之業，招文學之士，優游寬容，使得並進。今賢不肖渾殽，白黑不分，邪正雜糅，忠讒並進。章交公車，人滿北軍。朝臣舛午，膠戾乘刺，更相讒愬，轉相是非。傳授增加，文書紛糾，前後錯繆，毀譽渾亂。所以營惑耳目，感移心意，不可勝載。分曹為黨，往往群朋，將同心以陷正臣。正臣進者，治之表也；正臣陷者，亂之機也。乘治亂之機，未知孰任，而災異數見，此臣所以寒心者也。夫乘權藉勢之人，子弟鱗集於朝，羽翼陰附者眾，輻湊於前，毀譽將必用，以終乖離之咎。是以日月無光，雪霜夏隕，海水沸出，陵谷易處，列星失行，皆怨氣之所致也。夫遵衰周之軌跡，循詩人之所刺，而欲以成太平，致雅頌，猶卻行而求及前人也。初元以來六年矣，案春秋六年之中，災異未有稠如今者也。夫有春秋之異，無孔子之救，猶不能解紛，況甚於春秋乎？

原其所以然者，讒邪並進也。讒邪之所以並進者，由上多疑心，既已用賢人而行善政，如或譖之，則賢人退而善政還。夫執狐疑之心者，來讒賊之口；持不斷之意者，開群枉之門。讒邪進則眾賢退，群枉盛則正士消。故易有否泰。小人道長，君子道消，君子道消，則政日亂，故為否。否者，閉而亂也。君子道長，小人道消，小人道消，則政日治，故為泰。泰者，通而治也。《詩》又云「雨雪麃麃，見晛聿消」，與易同義。昔者鯀、共工、驩兜與舜、禹雜處堯朝，周公與管、蔡並居周位，當是時，迭進相毀，流言相謗，豈可勝道哉！帝堯、成王能賢舜、禹、周公而消共工、管、蔡，故以大治，榮華至今。孔子與季、孟偕仕於魯，李斯與叔孫俱宦於秦，定公、始皇賢季、孟、李斯而消孔子、叔孫，故以大亂，污辱至今。故治亂榮辱之端，在所信任；信任既賢，在於堅固而不移。《詩》云「我心匪石，不可轉也」。言守善篤也。《易》曰「渙汗其大號」。言號令如汗，汗出而不反者也。今出善令，未能踰時而反，是反汗也；用賢未能三旬而退，是轉石也。《論語》曰：「見不善如探湯。」今二府奏佞諂不當在位，歷年而不去。故出令則如反汗，用賢則如轉石，去佞則如拔山，如此望陰陽之調，不亦難乎！

是以群小窺見間隙，緣飾文字，巧言醜詆，流言飛文，譁於民間。故《詩》云：「憂心悄悄，慍于群小。」小人成群，誠足慍也。昔孔子與顏淵、子貢更相稱譽，不為朋黨；禹、稷與皋陶傳相汲引，不為比周。何則？忠於為國，無邪心也。故賢人在上位，則引其類而聚之於朝，《易》曰「飛龍在天，大人聚也」；在下位，則思與其類俱進，《易》曰「拔茅茹以其彙，征吉」。在上則引其類，在下則推其類，故湯用伊尹，不仁者遠，而眾賢至，類相致也。今佞邪與賢臣並在交戟之內，合黨共謀，違善依惡，歙歙訾訾，數設危險之言，欲以傾移主上。如忽然用之，此天地之所以先戒，災異之所以重至者也。

自古明聖，未有無誅而治者也，故舜有四放之罰，而孔子有兩觀之誅，然後聖化可得而行也。今以陛下明知，誠深思天地之心，跡察兩觀之誅，覽否泰之卦，觀雨雪之詩，歷周、唐之所進以為法，原秦、魯之所消以為戒，考祥應之福，省災異之禍，以揆當世之變，放遠佞邪之黨，壞散險詖之聚，杜閉群枉之門，廣開眾正之路，決斷狐疑，分別猶豫，使是非炳然可知，則百異消滅，而眾祥並至，太平之基，萬世之利也。

臣幸得託肺附，誠見陰陽不調，不敢不通所聞。竊推春秋災異，以效今事一二，條其所以，不宜宣泄。臣謹重封昧死上。

恭、顯見其書，愈與許、史比而怨更生等。堪性公方，自見孤立，遂直道而不曲。是歲夏寒，日青無光，恭、顯及許、史皆言堪、猛用事之咎。上內重堪，又患眾口之寖潤，無所取信。時長安令楊興以材能幸，常稱譽堪。上欲以為助，乃見問興：「朝臣斷斷不可光祿勳，何也？」興者傾巧士，謂上疑堪，因順指曰：「堪非獨不可於朝廷，自州里亦不可也。臣見眾人聞堪前與劉更生等謀毀骨肉，以為當誅，故臣前言堪不可誅傷，為國養恩也。」上曰：「然此何罪而誅？今宜奈何？」興曰：「臣愚以為可賜爵關內侯，食邑三百戶，勿令典事。明主不失師傅之恩，此最策之得者也。」上於是疑。會城門校尉諸葛豐亦言堪、猛短，上因發怒免豐。語在其傳。又曰：「豐言堪、猛貞信不立，朕閔而不治，又惜其材能未有所效，其左遷堪為河東太守，猛槐里令。」

顯等專權日甚。後三歲餘，孝宣廟闕災，其晦，日有蝕之。於是上召諸前言日變在堪、猛者責問，皆稽首謝。乃因下詔曰：「河東太守堪，先帝賢之，命而傅朕。資質淑茂，道術通明，論議正直，秉心有常，發憤惻愠，信有憂國之心。以不能阿尊事貴，孤特寡助，抑厭遂退，卒不克明。往者眾臣見異，不務自修，深惟其故，而反晦昧說天，託咎此人。朕不得已，出而試之，以彰其材。堪出之後，大變仍臻，眾亦嘿然。堪治未期年，

而三老官屬有識之士詠頌其美，使者過郡，靡人不稱。此固足以彰先帝之知人，而朕有以自明也。俗人乃造端作基，非議詆欺，或引幽隱，非所宜明，意疑以類，欲以陷之，朕亦不取也。朕迫于俗，不得專心，乃者天著大異，朕甚懼焉。今堪年衰歲暮，恐不得自信，排於異人，將安究之哉？其徵堪詣行在所。」拜為光祿大夫，秩中二千石，領尚書事。猛復為太中大夫給事中。顯幹尚書，尚書五人，皆其黨也。堪希得見，常因顯白事，事決顯口。會堪疾瘖，不能言而卒。顯誣譖猛，令自殺於公車。更生傷之，乃著疾讒、擿要、救危及世頌，凡八篇，依興古事，悼己及同類也。遂廢十餘年。

成帝時

成帝即位，顯等伏辜，更生乃復進用，更名向。向以故九卿召拜為中郎，使領護三輔都水。數奏封事，遷光祿大夫。是時帝元舅陽平侯王鳳為大將軍秉政，倚太后，專國權，兄弟七人皆封為列侯。時數有大異，向以為外戚貴盛，鳳兄弟用事之咎。而上方精於詩書，觀古文，詔向領校中五經祕書。向見尚書洪範，箕子為武王陳五行陰陽休咎之應。向乃集合上古以來歷春秋六國至秦漢符瑞災異之記，推跡行事，連傳禍福，著其占驗，比類相從，各有條目，凡十一篇，號曰洪範五行傳論，奏之。天子心知向忠精，故為鳳兄弟起此論也，然終不能奪王氏權。

久之，營起昌陵，數年不成，復還歸延陵，制度泰奢。向上疏諫曰：

臣聞易曰：「安不忘危，存不忘亡，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。」故賢聖之君，博觀終始，窮極事情，而是非分明。王者必通三統，明天命所授者博，非獨一姓也。孔子論詩，至於「殷士膚敏，祼將于京」，喟然歎曰：「大哉天命！善不可不傳于子孫，是以富貴無常；不如是，則王公其何以戒慎，民萌何以勸勉？」蓋傷微子之事周，而痛殷之亡也。雖有堯舜之聖，不能化丹朱之子；雖有禹湯之德，不能訓末孫之桀紂。自古及今，未有不亡之國也。昔高皇帝既滅秦，將都雒陽，感寤劉敬之言，自以德不及周，而賢於秦，遂徙都關中，依周之德，因秦之阻。世之長短，以德為效，故常戰栗，不敢諠亡。孔子所謂「富貴無常」，蓋謂此也。

孝文皇帝居霸陵，北臨廁，意悽愴悲懷，顧謂群臣曰：「嗟乎！以北山石為槨，用紵絮斮陳漆其間，豈可動哉！」張釋之進曰：「使其中有可欲，雖鋸南山猶有隙；使其中無可欲，雖無石槨，又何感焉？」夫死者無終極，而國家有廢興，故釋之之言，為無窮計也。孝文寤焉，遂薄葬，不起山墳。

《易》曰：「古之葬者，厚衣之以薪，臧之中野，不封不樹。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。」棺槨之作，自黃帝始。黃帝葬於橋山，堯葬濟陰，丘壟皆小，葬具甚微。舜葬蒼梧，二妃不從。禹葬會稽，不改其列。殷湯無葬處。文、武、周公葬於畢，秦穆公葬於雍橐泉宮祈年館下，樗里子葬於武庫，皆無丘隴之處。此聖帝明王賢君智士遠覽獨慮無窮之計也。其賢臣孝子亦承命順意而薄葬之，此誠奉安君父，忠孝之至也。

夫周公，武王弟也，葬兄甚微。孔子葬母於防，稱古墓而不墳，曰：「丘，東西南北之人也，不可不識也。」為四尺墳，遇雨而崩。弟子修之，以告孔子，孔子流涕曰：「吾聞之，古不修墓。」蓋非之也。延陵季子適齊而反，其子死，葬於嬴、博之間，穿不及泉，斂以時服，封墳掩坎，其高可隱，而號曰：「骨肉歸復於土，命也，魂氣則無不之也。」夫嬴、博去吳千有餘里，季子不歸葬。孔子往觀曰：「延陵季子於禮合矣。」故仲尼孝子，而延陵慈父，舜禹忠臣，周公弟弟，其葬君親骨肉，皆微薄矣；非苟為儉，誠便於體也。宋桓司馬為石槨，仲尼曰「不如速朽。」秦相呂不韋集知略之士而造春秋，亦言薄葬之義，皆明於事情者也。

逮至吳王闔閭，違禮厚葬，十有餘年，越人發之。及秦惠文、武、昭、嚴襄五王，皆大作丘隴，多其瘞臧，咸盡發掘暴露，甚足悲也。秦始皇帝葬於驪山之阿，下錮三泉，上崇山墳，其高五十餘丈，周回五里有餘；石槨為游館，人膏為燈燭，水銀為江海，黃金為鳧雁。珍寶之臧，機械之變，棺槨之麗，宮館之盛，不可勝原。又多殺宮人，生藝工匠，計以萬數。天下苦其役而反之，驪山之作未成，而周章百萬之師至其下矣。項籍燔其宮室營宇，往者咸見發掘。其後牧兒亡羊，羊入其鑿，牧者持火照求羊，失火燒其臧槨。自古至今，葬未有盛如始皇者也，數年之間，外被項籍之災，內離牧豎之禍，豈不哀哉！

是故德彌厚者葬彌薄，知愈深者葬愈微。無德寡知，其葬愈厚，丘隴彌高，宮廟甚麗，發掘必速。由是觀之，明暗之效，葬之吉凶，昭然可見矣。周德既衰而奢侈，宣王賢而中興，更為儉宮室，小寢廟。詩人美之，斯干之詩是也，上章道宮室之如制，下章言子孫之眾多也。及魯嚴公刻飾宗廟，多築臺囿，後嗣再絕，春秋刺焉。周宣如彼而昌，魯、秦如此而絕，是則奢儉之得失也。

陛下即位，躬親節儉，始營初陵，其制約小，天下莫不稱賢明。及徙昌陵，增埤為高，積土為山，發民墳墓，積以萬數，營起邑居，期日迫卒，功費大萬百餘。死者恨於下，

生者愁於上，怨氣感動陰陽，因之以饑饉，物故流離以十萬數，臣甚愔焉。以死者為有知，發人之墓，其害多矣；若其無知，又安用大？謀之賢知則不說，以示眾庶則苦之；若苟以說愚夫淫侈之人，又何為哉！陛下慈仁篤美甚厚，聰明疏達蓋世，宜弘漢家之德，崇劉氏之美，光昭五帝、三王，而顧與暴秦亂君競為奢侈，比方丘隴，說愚夫之目，隆一時之觀，違賢知之心，亡萬世之安，臣竊為陛下羞之。唯陛下上覽明聖黃帝、堯、舜、禹、湯、文、武、周公、仲尼之制，下觀賢知穆公、延陵、樗里、張釋之之意。孝文皇帝去墳薄葬，以儉安神，可以為則；秦昭、始皇增山厚臧，以侈生害，足以為戒。初陵之跻，宜從公卿大臣之議，以息眾庶。

書奏，上甚感向言，而不能從其計。

向睹俗彌奢淫，而趙、衛之屬起微賤，踰禮制。向以為王教由內及外，自近者始。故採取詩書所載賢妃貞婦，興國顯家可法則，及孽嬖亂亡者，序次為列女傳，凡八篇，以戒天子。及采傳記行事，著新序、說苑凡五十篇奏之。數上疏言得失，陳法戒。書數十上，以助觀覽，補遺闕。上雖不能盡用，然內嘉其言，常嗟歎之。

時上無繼嗣，政由王氏出，災異薦臻。向雅奇陳湯智謀，與相親友，獨謂湯曰：「災異如此，而外家日甚，其漸必危劉氏。吾幸得同姓末屬，叨世蒙漢厚恩，身為宗室遺老，歷事三主。上以我先帝舊臣，每進見常加優禮，吾而不言，孰當言者？」向遂上封事極諫曰：

臣聞人君莫不欲安，然而常危，莫不欲存，然而常亡，失御臣之術也。夫大臣操權柄，持國政，未有不為害者也。昔晉有六卿，齊有田、崔，衛有孫、甯，魯有季、孟，常掌國事，世執朝柄。終後田氏取齊；六卿分晉；崔杼弒其君光；孫林父、甯殖出其君衍，弒其君剽；季氏八佾舞於庭，三家者以雍徹，並專國政，卒逐昭公。周大夫尹氏筦朝事，濁亂王室，子朝、子猛更立，連年乃定。故經曰「王室亂」，又曰「尹氏殺王子克」，甚之也。春秋舉成敗，錄禍福，如此類甚眾，皆陰盛而陽微，下失臣道之所致也。故書曰：「臣之有作威作福，害于而家，凶于而國。」孔子曰「祿去公室，政逮大夫」，危亡之兆。秦昭王舅穰侯及涇陽、葉陽君專國擅勢，上假太后之威，三人者權重於昭王，家富於秦國，國甚危殆，賴寤范睢之言，而秦復存。二世委任趙高，專權自恣，壅蔽大臣，終有閻樂望夷之禍，秦遂以亡。近事不遠，即漢所代也。

漢興，諸呂無道，擅相尊王。呂產、呂祿席太后之寵，據將相之位，兼南北軍之眾，擁

梁、趙王之尊，驕盈無厭，欲危劉氏。賴忠正大臣絳侯、朱虛侯等竭誠盡節以誅滅之，然後劉氏復安。今王氏一姓乘朱輪華轂者二十三人，青紫貂蟬充盈幄內，魚鱗左右。大將軍秉事用權，五侯驕奢僭盛，並作威福，擊斷自恣，行汙而寄治，身私而託公，依東宮之尊，假甥舅之親，以為威重。尚書九卿州牧郡守皆出其門，筦執樞機，朋黨比周。稱譽者登進，忤恨者誅傷；游談者助之說，執政者為之言。排擯宗室，孤弱公族，其有智能者，尤非毀而不進。遠絕宗室之任，不令得給事朝省，恐其與己分權；數稱燕王、蓋主以疑上心，避諱呂、霍而弗肯稱。內有管、蔡之萌，外假周公之論，兄弟據重，宗族磐互。歷上古至秦漢，外戚僭貴未有如王氏者也。雖周皇甫、秦穰侯、漢武安、呂、霍、上官之屬，皆不及也。

物盛必有非常之變先見，為其人微象。孝昭帝時，冠石立於泰山，仆柳起於上林。而孝宣帝即位，今王氏先祖墳墓在濟南者，其梓柱生枝葉，扶疏上出屋，根艺地中，雖立石起柳，無以過此之明也。事勢不兩大，王氏與劉氏亦且不並立，如下有泰山之安，則上有累卵之危。陛下為人子孫，守持宗廟，而令國祚移於外親，降為皁隸，縱不為身，奈宗廟何！婦人內夫家，外父母家，此亦非皇太后之福也。孝宣皇帝不與舅平昌、樂昌侯權，所以安全之也。

夫明者起福於無形，銷患於未然。宜發明詔，吐德音，援近宗室，親而納信，黜遠外戚，毋授以政，皆罷令就弟，以則效先帝之所行，厚安外戚，全其宗族，誠東宮之意，外家之福也。王氏永存，保其爵祿，劉氏長安，不失社稷，所以褒睦外內之姓，子子孫孫無疆之計也。如不行此策，田氏復見於今，六卿必起於漢，為後嗣憂，昭昭甚明，不可不深圖，不可不蚤慮。《易》曰：「君不密，則失臣；臣不密，則失身；幾事不密，則害成。」唯陛下深留聖思，審固幾密，覽往事之戒，以折中取信，居萬安之實，用保宗廟，久承皇太后，天下幸甚。

書奏，天子召見向，歎息悲傷其意，謂曰：「君且休矣，吾將思之。」以向為中壘校尉。

向為人簡易無威儀，廉靖樂道，不交接世俗，專積思於經術，晝誦書傳，夜觀星宿，或不寐達旦。元延中，星孛東井，蜀郡岷山崩雍江。向惡此異，語在五行志。懷不能已，復上奏，其辭曰：

臣聞帝舜戒伯禹，毋若丹朱敖；周公戒成王，毋若殷王紂。《詩》曰「殷監不遠，在夏后之世」，亦言湯以桀為戒也。聖帝明王常以敗亂自戒，不諱廢興，故臣敢極陳其愚，

唯陛下留神察焉。

謹案春秋二百四十二年，日蝕三十六，襄公尤數，率三歲五月有奇而壹食。漢興訖竟寧，孝景帝尤數，率三歲一月而一食。臣向前數言日當食，今連三年比食。自建始以來，二十歲間而八食，率二歲六月而一發，古今罕有。異有小大希稠，占有舒疾緩急，而聖人所以斷疑也。《易》曰：「觀乎天文，以察時變。」昔孔子對魯哀公，並言夏桀、殷紂暴虐天下，故曆失則攝提失方，孟陬無紀，此皆易姓之變也。秦始皇之末至二世時，日月薄食，山陵淪亡，辰星出於四孟，太白經天而行，無雲而雷，枉矢夜光，熒惑襲月，谪火燒宮，野禽戲廷，都門內崩，長人見臨洮，石隕于東郡，星孛大角，大角以亡。觀孔子之言，考暴秦之異，天命信可畏也。及項籍之敗，亦孛大角。漢之入秦，五星聚于東井，得天下之象也。孝惠時，有雨血，日食於衝，滅光星見之異。孝昭時，有泰山臥石自立，上林僵柳復起，大星如月西行，眾星隨之，此為特異。孝宣興起之表，天狗夾漢而西，久陰不雨者二十餘日，昌邑不終之異也。皆著於漢紀。觀秦、漢之易世，覽惠、昭之無後，察昌邑之不終，視孝宣之紹起，天之去就，豈不昭昭然哉！高宗、成王亦有雊雉拔木之變，能思其故，故高宗有百年之福，成王有復風之報。神明之應，應若景嚮，世所同聞也。

臣幸得託末屬，誠見陛下有寬明之德，冀銷大異，而興高宗、成王之聲，以崇劉氏，故狠狠數奸死亡之誅。今日食尤屢，星孛東井，攝提炎及紫宮，有識長老莫不震動，此變之大者也。其事難一二記，故《易》曰「書不盡言，言不盡意」，是以設卦指爻，而復說義。《書》曰「俾來以圖」，天文難以相曉，臣雖圖上，猶須口說，然後可知，願賜清燕之閒，指圖陳狀。

上輒入之，然終不能用也。向每召見，數言公族者國之枝葉，枝葉落則本根無所庇廕；方今同姓疏遠，母黨專政，祿去公室，權在外家，非所以彊漢宗，卑私門，保守社稷，安固後嗣也。

向自見得信於上，故常顯訟宗室，譏刺王氏及在位大臣，其言多痛切，發於至誠。上數欲用向為九卿，輒不為王氏居位者及丞相御史所持，故終不遷。居列大夫官前後三十餘年，年七十二卒。卒後十三歲而王氏代漢。

向三子皆好學：長子伋，以易教授，官至郡守；中子賜，九卿丞，蚤卒；少子歆，最知名。

向少子 歆

歆字子駿，少以通詩書能屬文召見成帝，待詔宦者署，為黃門郎。河平中，受詔與父向領校祕書，講六藝傳記，諸子、詩賦、數術、方技，無所不究。向死後，歆復為中壘校尉。

哀帝初即位，大司馬王莽舉歆宗室有材行，為侍中太中大夫，遷騎都尉、奉車光祿大夫，貴幸。復領五經，卒父前業。歆乃集六藝群書，種別為七略。語在《藝文志》。

歆及向始皆治易，宣帝時，詔向受穀梁春秋，十餘年，大明習。及歆校秘書，見古文春秋左氏傳，歆大好之。時丞相史尹咸以能治左氏，與歆共校經傳。歆略從咸及丞相翟方進受，質問大義。初左氏傳多古字古言，學者傳訓故而已，及歆治左氏，引傳文以解經，轉相發明，由是章句義理備焉。歆亦湛靖有謀，父子俱好古，博見彊志，過絕於人。歆以為左丘明好惡與聖人同，親見夫子，而公羊、穀梁在七十子後，傳聞之與親見之，其詳略不同。歆數以難向，向不能非間也，然猶自持其穀梁義。及歆親近，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詩、逸禮、古文尚書皆列於學官。哀帝令歆與五經博士講論其義，諸博士或不肯置對，歆因移書太常博士，責讓之曰：

昔唐虞既衰，而三代迭興，聖帝明王，累起相襲，其道甚著。周室既微而禮樂不正，道之難全也如此。是故孔子憂道之不行，歷國應聘。自衛反魯，然後樂正，雅頌乃得其所；修易，序書，制作春秋，以紀帝王之道。及夫子沒而微言絕，七十子終而大義乖。重遭戰國，棄籩豆之禮，理軍旅之陳，孔氏之道抑，而孫吳之術興。陵夷至于暴秦，燔經書，殺儒士，設挾書之法，行是古之罪，道術由是遂滅。漢興，去聖帝明王遐遠，仲尼之道又絕，法度無所因襲。時獨有一叔孫通略定禮儀，天下唯有易卜，未有它書。至孝惠之世，乃除挾書之律，然公卿大臣絳、灌之屬咸介胄武夫，莫以為意。至孝文皇帝，始使掌故朝錯從伏生受尚書。尚書初出于屋壁，朽折散絕，今其書見在，時師傳讀而已。詩始萌牙。天下眾書往往頗出，皆諸子傳說，猶廣立於學官，為置博士。在漢朝之儒，唯賈生而已。至孝武皇帝，然後鄒、魯、梁、趙頗有詩、禮、春秋先師，皆起於建元之間。當此之時，一人不能獨盡其經，或為雅，或為頌，相合而成。泰誓後得，博士集而讀之。故詔書稱曰：「禮壞樂崩，書缺簡脫，朕甚閔焉。」時漢興已七八十年，離於全經，固已遠矣。

及魯恭王壞孔子宅，欲以為宮，而得古文於壞壁之中，逸禮有三十九，書十六篇。天漢之後，孔安國獻之，遭巫蠱倉卒之難，未及施行。及春秋左氏丘明所修，皆古文舊書，多者二十餘通，臧於祕府，伏而未發。孝成皇帝閔學殘文缺，稍離其真，乃陳發祕臧，校理舊文，得此三事，以考學官所傳，經或脫簡，傳或間編。傳問民間，則有魯國柏公、趙國貫公、膠東庸生之遺學與此同，抑而未施。此乃有識者之所惜閔，士君子之所嗟痛也。往者綴學之士不思廢絕之闕，苟因陋就寡，分文析字，煩言碎辭，學者罷老且不能究其一藝。信口說而背傳記，是末師而非往古，至於國家將有大事，若立辟雍封禪巡狩之儀，則幽冥而莫知其原。猶欲保殘守缺，挾恐見破之私意，而無從善服義之公心，或懷妒嫉，不考情實，雷同相從，隨聲是非，抑此三學，以尚書為備，謂左氏為不傳春秋，豈不哀哉！

今聖上德通神明，繼統揚業，亦閔文學錯亂，學士若茲，雖昭其情，猶依違謙讓，樂與士君子同之。故下明詔，試左氏可立不，遣近臣奉指銜命，將以輔弱扶微，與二三君子比意同力，冀得廢遺。今則不然，深閉固距，而不肯試，猥以不誦絕之，欲以杜塞餘道，絕滅微學。夫可與樂成，難與慮始，此乃眾庶之所為耳，非所望士君子也。且此數家之事，皆先帝所親論，今上所考視，其古文舊書，皆有徵驗，外內相應，豈苟而已哉！

夫禮失求之於野，古文不猶愈於野乎？往者博士書有歐陽，春秋公羊，易則施、孟，然孝宣皇帝猶復廣立穀梁春秋，梁丘易，大小夏侯尚書，義雖相反，猶並置之。何則？與其過而廢之也，寧過而立之。傳曰：「文武之道未墜於地，在人；賢者志其大者，不賢者志其小者。」今此數家之言所以兼包大小之義，豈可偏絕哉！若必專己守殘，黨同門，妒道真，違明詔，失聖意，以陷於文吏之議，甚為二三君子不取也。

其言甚切，諸儒皆怨恨。是時名儒光祿大夫龔勝以歆移書上疏深自罪責，願乞骸骨罷。及儒者師丹為大司空，亦大怒，奏歆改亂舊章，非毀先帝所立。上曰：「歆欲廣道術，亦何以為非毀哉？」歆由是忤執政大臣，為眾儒所訕，懼誅，求出補吏，為河內太守。以宗室不宜典三河，徙守五原，後復轉在涿郡，歷三郡守。數年，以病免官，起家復為安定屬國都尉。會哀帝崩，王莽持政，莽少與歆俱為黃門郎，重之，白太后。太后留歆為右曹太中大夫，遷中壘校尉，羲和，京兆尹，使治明堂辟雍，封紅休侯。典儒林史卜之官，考定律曆，著三統曆譜。

初，歆以建平元年改名秀，字穎叔云。及王莽篡位，歆為國師，後事皆在莽傳。

贊

贊曰：仲尼稱「材難不其然與！」自孔子後，綴文之士眾矣，唯孟軻、孫況，董仲舒、司馬遷、劉向、揚雄。此數公者，皆博物洽聞，通達古今，其言有補於世。傳曰「聖人不出，其間必有命世者焉」，豈近是乎？劉氏洪範論發明大傳，著天人之應；七略剖判藝文，總百家之緒；三統曆譜考步日月五星之度。有意其推本之也。嗚虖！向言山陵之戒，于今察之，哀哉！指明梓柱以推廢興，昭矣！豈非直諒多聞，古之益友與！